

省政府关于对南京市人民政府 和春兰集团等 42 个单位给予表彰的决定

苏政发〔1998〕7 号

1998 年 1 月 25 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1997 年是省委、省政府确定的“’97 工业结构调整促进年”。一年来，各市人民政府、省各支柱产业行业主管部门、各省重点工业企业集团、省支柱产业重点企业（集团）按照省政府苏政发〔1997〕2 号文件精神，紧紧围绕结构调整这一主线，解放思想，开拓进取，迎难而上，扎实工作，在工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组织结构、技术结构、区域结构、投资结构等方面的战略性调整，均取得较为显著的成绩，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考核目标。根据省政府年初下达的考核目

标，省工业结构调整领导小组组织省有关部门，对各市、各部门、各企业签订的目标考核责任状进行了考评。为激励先进，进一步推动我省工业结构调整工作，促进江苏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省政府决定对完成任务较好的南京市人民政府和春兰集团等 42 个单位授予“’97 工业结构调整目标考核先进奖”。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在新的一年里，继续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在 ’98 工业结构调整促进年工作中，再创佳绩，为促进江苏经济再上新台阶作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获 ’97 工业结构调整目标考核先进奖的单位

附件：

获 ’97 工业结构调整目标考核先进奖的单位

一、市人民政府

南京市人民政府

无锡市人民政府

徐州市人民政府

苏州市人民政府

南通市人民政府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淮阴市人民政府

盐城市人民政府

镇江市人民政府

泰州市人民政府

二、支柱产业主管厅局

省机械工业厅（机械工业）

省电子工业厅

省石油化学工业厅

省机械工业厅（汽车工业）

三、省重点工业企业集团

春兰集团

江苏小天鹅集团

跃进汽车集团

金城集团

南京钢铁集团

江苏阳光集团

红豆集团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

江苏常柴集团

江苏华容集团

江苏亚星客车集团

江苏宝胜集团

四、省支柱产业重点企业（集团）

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

无锡威孚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开源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石油化工总厂

江苏捷达摩托车集团公司

徐州天宝电子实业集团

江苏苏净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富士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精细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孔雀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化工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牡丹汽车集团公司

南通醋酸化工厂

南通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集团）